

中国人工智能学会

关于 2017 年度“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地人工智能学会、全国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学会各专业（工作）委员会、各团体

会员单位：

为加快实施“中国制造 2025”和“互联网+”战略，通过推选优秀的智能科技成果及产业化项目，发挥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制造和企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，促进我国智能科学技术创新发展，奖励在智能科学研究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，更好地为广大智能科技工作者和全体会员服务，2017 年度第七届“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”（国科奖社证字第 0218 号）评选活动已正式启动。“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”是我国智能科学技术领域最高奖，具备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资格，请各高校及科研院所、学会各分支机构和会员单位加大宣传力度，认真组织推荐，现将评选活动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方式

依据《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》《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各单位在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官网 (<http://www.wuwenjunai.org.cn>)、中国人工智能学会网站 (<http://caai.cn>) 首页《通知公告》查阅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评选活动通知，组织开展 2017 年

度“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”的申报推荐工作，并从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官网的申报系统填写相关内容。

二、填写申报材料

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官网和中国人工智能学会官网下载《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推荐书》，填写申报材料包括：推荐书，研究局限性，客观评价等(指在国内外权威刊物上发表论文情况，科技成果评价，专利证书，应用证明，查新报告，检测报告和法定审批文件)。要求填报内容真实、完整、可靠，文字描述准确、客观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申报范围

- (1) 在智能及相关科学技术研究和智能科技产品开发中，完成科技创新、科技成果转化及取得应用成果；
- (2) 在智能科学基础性技术(含技术基础及质量管理)研究中取得成果；
- (3) 在智能科技事业决策科学化及管理现代化的软科学研究中取得成果；
- (4) 在人工智能科学技术普及与推广中取得成果；
- (5) 在推动我国智能化建设，推进创新技术和产业化发展有杰出贡献；
- (6) 在智能科学领域取得重大突破，并在实践应用中领先世界先进水平者。

2. 申报条件

- (1) 技术研究成果应经过科技成果评价、验收，并经过两年年以上的实际应用，证明技术先进、质量稳定、效益明显；
- (2) 基础理论研究成果的学术水平处于领先地位，并在全国或国外学术刊物公开出版或发表，为国际、国内同行公认，对学科发展或实际应用有指导意义；
- (3) 技术发明成果应取得已授权发明专利；
- (4) 科学普及成果应有广泛社会效益的证明；
- (5) 推荐年度候选人项目只能申报一类奖种；
- (6) 从事人工智能创新创业的技术型企业可以推荐申报本奖；
- (7) 不得重复申报。



(8) 凡涉及国防、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及其完成人，不受理申报与被推荐本奖；已解密或者不保密的国防、国家安全领域的项目及其完成人申报与被推荐本奖，应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同意，并提供相应的解密或不涉密证明材料；

(9) 为奖励优秀青年人才的创新能力和发展性研究工作，推荐当年度成果完成人的年龄不得超过 35 周岁；

(10) 已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、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和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项目，不得再次申报。

附件：2017 年度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

